

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价格 (元)	占总股本 比例 (%)
沈阳银基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4年6月25-26日	10,900,000	6.66	0.94
	集中竞价交易	2015年1月7日-21日	950,000	9.47	0.08
合计			11,850,000		1.02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沈阳银基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69,009,267	14.63	157,159,267	13.6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9,009,267	14.63	157,159,267	13.61
	有限售条件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没有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2、本次股东减持股份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及其在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等文件中所做出的承诺；

3、本次减持不存在履行最低减持价格等的承诺事项。

4、控股股东沈阳银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将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二日